



证券代码：300498

证券简称：温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152

债券代码：123107

债券简称：温氏转债

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温氏转债”回售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债券代码：123107
- 2、债券简称：温氏转债
- 3、回售价格：100.482元/张（含息、税）
- 4、回售申报期：2023年9月21日至2023年9月27日
- 5、回售有效申报数量：0张
- 6、回售金额：0元（含息、税）

一、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的公告情况

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3年9月20日、9月22日和9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“温氏转债”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44）、《关于“温氏转债”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47）、《关于“温氏转债”回售

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48），“温氏转债”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将持有的“温氏转债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。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.482元/张（含息、税），回售申报期为2023年9月21日至2023年9月27日。

二、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

“温氏转债”申报期已于2023年9月27日收市后结束，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《证券回售结果通知书》，“温氏转债”（债券代码：123107）本次回售申报数量为0张，公司无须办理向“温氏转债”持有人支付回售资金等后续业务事项，本次回售业务已办理完毕。

本次“温氏转债”回售不会对公司现金流、资产状况和股本情况产生影响。

三、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后续事项

根据相关规定，未回售的“温氏转债”将继续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《证券回售结果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28日